

广汉公司 2026 年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汉公司 2026 年劳务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TZXT-GHGS-2026-A002，招标代理项目编号：03-08-04A-2026-D-F-E10223）。招标人为广汉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本项目拟采购 1 家供应商为广汉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提供 2026 年度涵盖食堂服务、安保秩序维护、保洁服务、CNG 加气站洗车服务四大类，具体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用房及培训基地楼道巡逻、消防器材检查巡视、各区域大门岗位值守、办公区及培训基地室内外公共区域保洁、CNG 加气站场站卫生及草坪除草、洗车机卫生与运行、食堂餐食制作及食堂相关配套服务。

2.2※项目预算金额：合计含税总价不得超过 75.6 万元；单价限价详见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 求》，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3 服务地点：广汉市保定路西二段 16 号；广汉市南昌路 2 段 35 号；广汉市汉州街道办卡房村二组。

2.4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起 12 个月。

2.5 中标候选人推荐：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2-3 名中标候选人。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证明文件扫描件（若投标人为分公司，需同时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及授权盖章证明文件）。

3.2 资质要求：无。

3.3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应具有 1 个合同金额不低于 35 万

元的同类项目实施案例并提供符合上述要求的合同关键页作为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如合同为框架协议类，须同时提供该框架协议下经双方确认的、发生具体采购/服务事项的相关材料。

3.4 关联关系要求：1.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董事长、总经理、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主要技术人员、投标文件编制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不同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如发现存在上述情形，投标人初步评审不通过，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2. 存在股权关联关系或董事长、经理、董事交叉任职的投标人谨慎同时参与本项目。经评审判定与其他投标人存在股权关联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的，评审委员会可以组织澄清，当部分相关单位自愿退出后其中只剩1家单位时，评审委员会可接受该单位；或评审委员会可以拒绝所有相关单位。

证明材料：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提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涉及人员近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社保从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照成立时间提供）。如发现与投标人递交信息不一致或存在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关联关系，以评审委员会最后评审结果为准。

3.5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信誉，拒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或者从业人员参与投标：

1. 投标人企业或其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近3年内（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3. 近2年内（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有无正当理由放弃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及招标人成交项目、不接受采购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

4.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本招标项目的所在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5.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项目所在地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6. 拖欠工人工资被本招标项目的所在地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7.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

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被列入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及招标人黑名单的或暂停承包资格的。

9.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3.6 利害关系方投标：接受，不接受.

招标人可接受与其存在利害关系单位的投标，但在评审委员会评审合格投标人中，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往高排序，该利害关系单位的排位未在前 1/2（含与其中投标报价差价不超过 1%的投标人）人数时，不得确定其为中标人。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个人名义投标、联合体投标及分包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 请于 2026 年 05 月 26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2 日 17: 00 时（北京时间，下同）用以下方式获取投标文件。

(2) 获取方式: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的付款。

注册：输入网址，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标书费付款：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缴费成功后，可以进行采购文件下载。

“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标书费支付的唯一平台，其他平台的标书费支付均属无效。

(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得转让。

(4) 平台服务费 400 元/标包/投标人，平台服务费售后不退。

(5)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招标文件服务。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本项目采用纸质投标，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6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5.2 纸质版投标文件（含 U 盘版非加密投标文件电子版）递交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

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1 栋 16 楼 1601（如投标人通过快递方式寄送纸质投标文件务必提前寄送且须在截标前一天工作日到达，并在到达后与收件人确认，因未及时确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邮寄地址为文件递交地址，收件人：刘先生，联系电话：15638292339）。

※投标文件通过现场递交，递交人员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在投标单位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无需密封包装，社保从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开启日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照成立时间提供）；投标文件通过邮寄方式递交，如邮寄信息与其他投标文件相同或与其他投标文件授权代表为同一人的其投标文件将作否决处理。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投标文件；

5.4.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纸质文件（含 U 盘）；

5.4.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5.5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5000.00 元。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信息未经同意，禁止转载。如因使用未同意的转载内容而导致任何个人、单位权益受损或遭受其他不利影响，责任自负，所有信息内容应当以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深圳交易集团深圳阳光采购平台（<https://ygcg.szexgrp.com/>）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信息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汉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地 址：广汉市保定路西二段 16 号

联系人：邹先生

电 话：13778210255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 51 号莱蒙都会 1 栋 16
楼 1608 号

项目负责人：刘瑞东

电 话：15638292339

邮 箱：1774919330@qq.com

账 号：3110910037672610223（账号仅对应本项目）

招标人：广汉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5 月 26 日

项目负责人（签字）： 刘瑞东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